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南投縣竹山鎮公所 函

地址：55757南投縣竹山鎮公所路100號
承辦人：林証諺
電話：0492642175轉307
電子信箱：js5020@zhushan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花壇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28日
發文字號：竹鎮殯字第113002488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竹山鎮公所公告、土地謄本、地籍謄本、照片
(376485400A_1130024888_ATTACH1.pdf、376485400A_1130024888_ATTACH2.
pdf、376485400A_1130024888_ATTACH3.pdf、376485400A_1130024888_ATTACH4.
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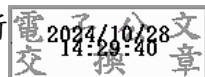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本所代為公告本鎮中洲段671地號私人土地範圍內無
主墳墓遷葬公告一份，惠請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殯葬管理條例第30條及第41條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檢附旨揭公告、地籍謄本、地籍圖及照片等各一份。

正本：全國各鄉鎮區公所

副本：本所殯葬管理所



民政課 收文:113/10/28



DC1130018597 有附件